



恒基兆業地產有限公司
HENDERSON LAND DEVELOPMENT COMPANY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 12)

反歧視政策

目的

恒基兆業地產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致力創造並鼓勵具包容性及鼓勵性的工作環境，免受基於種族、民族、國籍、性別、信條、宗教、年齡、殘疾、家庭崗位、性取向或地位而產生之任何形式的歧視（統稱為「受保障特徵」）。

適用範圍

本集團將歧視定義為在本集團業務過程中對僱員或某人的不平等待遇，或由於其具有受保障特徵的情況而使用不平等的權力動態藉以影響某人的行為。本政策適用於與僱員、客戶、合約工人、供應商及求職者之互動，以及僱員代表本集團進行的任何其他互動。

預防歧視

僱員應：

- 共同建立正面積極的工作環境，重視多樣性，並在工作場所培養和諧的文化，而不論個人差異如何；
- 對業務過程中遇到的每個人都表現有禮和尊重；
- 拒絕在所有商業活動中，基於受保障特徵而對個人或群組作出任何形式的仇恨、暴力、歧視、不寬容、騷擾和霸凌；及
- 完全遵守適用的僱傭和其他法律，不容忍非法歧視，騷擾或其他違反適用法律的行為。

投訴

僱員對上述事項的任何投訴，應由人力資源部按照有關申訴程序處理。

本政策的檢討

本公司將不時檢討本政策，惟無論如何必須每三年作出一次檢討。